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2-022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中粮资本、公司、本公司: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208号中粮置地广场214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孙彦敏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5人,代表股份1,820,688,87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0193%。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人,代表股份1,446,543,4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7811%。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4人,代表股份374,145,4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2382%。

3、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中小股东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共计23人,代表股份194,498,6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41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人,代表股份194,498,6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41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820,165,3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12%;反对52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8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2、《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820,165,3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12%;反对52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8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3、《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

同意1,820,185,3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3%;反对50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7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4、《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1,820,185,3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3%;反对50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7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5、《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1,820,065,3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58%;反对62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4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193,875,1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794%;反对62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20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6、《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

同意1,820,045,3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47%;反对64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193,855,1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691%;反对64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3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7、《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2年度在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议案》

同意352,615,1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4.2455%;反对21,530,2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75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172,968,3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9304%;反对21,530,2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069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8、《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373,641,9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654%;反对50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34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193,995,1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411%;反对50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58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9、《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六名非独立董事,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表决情况:

	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是否当选
选举孙彦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28,112,150股	是
选举任晓东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28,112,142股	是
选举吴浩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28,439,743股	是
选举俞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28,115,343股	是
选举孙昌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28,122,144股	是
选举葛长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28,122,145股	是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选举孙彦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921,917股
选举任晓东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921,909股
选举吴浩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249,510股
选举俞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925,110股
选举孙昌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931,911股
选举葛长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931,912股

本议案获得通过,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三名独立董事,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表决情况:

	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是否当选
选举张新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29,384,496股	是
选举钱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28,275,952股	是
选举胡小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28,112,153股	是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选举张新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3,194,263股
选举钱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2,085,719股
选举胡小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1,921,920股

本议案获得通过。

1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二名非职工监事,任期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表决情况:

	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是否当选
选举石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1,728,112,144股	是
选举胡焱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1,729,483,698股	是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所获得的选举票数
选举石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101,921,911股
选举胡焱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103,293,465股

本议案获得通过。

12、《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1,820,045,3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47%;反对64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表决:同意193,855,1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691%;反对64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3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13、《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1,820,045,3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47%;反对64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上述第7、8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已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上述第5、6、7、8、9、10、11、12项议案,公司已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丽、赵浩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3日

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2-023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近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经审议,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投票表决,选举王兵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的职工监事(简历及情况说明附后),与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二名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同第五届监事会一致。

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5月13日

附件:简历及情况说明

王兵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中国长城葡萄酒有限公司财务部综合处主任、中国食品营销有限公司财务部供应链财务支持中心主管、审计部高级主管、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审计部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截至目前,王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除上述已披露的任职关系外,候选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发生与上市公司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

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2-024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选举孙彦敏先生、任晓东女士、吴浩军先生、俞宁先生、孙昌宇先生、葛长风女士6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司选举张新民先生、钱卫先生、胡小雷先生3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人员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为三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比例和资质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本次换届工作完成,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梅锦方先生、独立董事孙铮先生届满离任,不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对梅锦方先生、孙铮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及突出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3日

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2-025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公司选举石勃先生、胡焱鑫先生2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公司于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兵先生1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上述人员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为三年。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监事会本次换届工作完成,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杨丽君女士、葛长风女士,职工监事金琳女士届满离任,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对杨丽君女士、葛长风女士、金琳女士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及突出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5月13日

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2-026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7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2022年5月12日在北京以现场与网络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会议由孙彦敏先生主持,列席会议的有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选举孙彦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孙彦敏先生;委员任晓东女士、孙昌宇先生。

(二)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张新民先生;委员任晓东女士、钱卫先生。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钱卫先生;委员孙昌宇先生、胡小雷先生。

以上委员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三、《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总经理助理等高级管理人员。此外,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由其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具体如下:

(一)总经理:孙彦敏先生。

(二)副总经理:李德罡先生、姜正华女士、蹇侠先生。

(三)财务负责人:李德罡先生。

(四)董事会秘书:蹇侠先生。

(五)总法律顾问:蹇侠先生。

(六)总经理助理:田涛先生。

(七)证券事务代表:赵鑫先生。

以上人员(简历及情况说明附后)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3日

附件:简历及情况说明

(1)孙彦敏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香港鹏利集团中国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中国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公司总经理、中国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监、中粮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

(2)李德罡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中国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管理部助理、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职务。

(3)姜正华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中国水利水电二局人力资源部科员、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中粮集团法律部高级法律顾问、中粮集团战略部高级投资专员、中粮集团战略部并购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4)蹇侠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粮集团法律部诉讼与知识产权部总经理、法律部合同与公司法部总经理、中粮集团酒店事业部副总经理、中粮集团办公厅培训中心总经理、人力资源部培训部总经理、办公厅副主任、深圳前海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并于2018年5月至2020年6月期间挂职江西省九江市委常委、副市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等职务。

(5)田涛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EMBA。曾任中粮金融资本公司董事、总经理、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良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粮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6)赵鑫先生,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高级业务经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资深高级业务经理。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

截至目前,上述人员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除上述已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上述人员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发生与上市公司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

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2-027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7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2022年5月12日在北京以现场与网络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由石勃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选举石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为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2-033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一)本次会议上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二)本次会议上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现场会议于2022年5月12日下午15:00在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公司办公大楼四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网络投票时间为:(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傅光明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下同)共32人,代表股份681,661,15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243,973,396股的比例为54.7971%。其中:(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共13人,代表股份593,806,04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47.7346%;(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9人,代表股份87,855,11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7.0625%;(3)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共20人,代表股份87,917,45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7.0675%。公司董事、监事及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公司部分董事因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系通过视频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与会股东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表决情况: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681,502,7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68%;反对14,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1%;弃权14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1%。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87,696,71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97%;反对14,40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14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39%。

2、表决结果:通过。

(二)《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表决情况: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681,502,7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68%;反对14,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1%;弃权14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1%。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87,696,71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97%;反对14,40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14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39%。

2、表决结果:通过。

(三)《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表决情况: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620,140,50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9749%;反对61,520,64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26,334,465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9749%;反对61,520,645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02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表决结果:通过。

(四)《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表决情况: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681,502,7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68%;反对14,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1%;弃权14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1%。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87,696,71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97%;反对14,40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14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39%。

2、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671,580,66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212%;反对85,31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9,995,17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63%。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77,774,622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5260%;反对85,312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71%;弃权9,995,17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6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7,836,9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5342%;反对85,3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70%;弃权9,995,17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688%。

2、表决结果:通过。

(六)《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2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681,010,27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45%;反对650,88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87,204,229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591%;反对650,881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40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表决结果:通过。

(七)在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傅光明、傅长玉、傅芬芳、傅露芳、周红等十个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其所持有的股份数合计592,967,621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88,679,130股,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8%;反对1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87,840,71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的无关联关系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6%;反对14,40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的无关联关系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的无关联关系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7,840,710股,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6%;反对1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表决结果:通过。

(八)《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681,556,06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6%;反对105,08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87,750,026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04%;反对105,084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9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7,812,37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05%;反对105,0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9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表决结果:通过。

(九)《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620,564,20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0371%;反对61,096,94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6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26,758,166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4572%;反对61,096,944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54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6,820,5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5065%;反对61,096,94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493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表决结果:通过。

(十)《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681,603,2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5%;反对57,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87,797,21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41%;反对57,90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7,859,5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41%;反对57,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620,465,00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0225%;反对61,196,14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7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26,658,966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3442%;反对61,196,144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655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26,721,3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3936%;反对61,196,14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60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表决结果:通过。

(十二)《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681,646,7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9%;反对14,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87,840,71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6%;反对14,40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7,903,05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6%;反对14,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表决结果:通过。

(十三)《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总表决结果为:同意681,646,75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9%;反对14,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87,840,71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36%;反对14,40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表决结果:通过。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何秀荣先生、王栋先生、杜兴强先生在本次会议上作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对其在2021年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发表相关独立意见的情况、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等履职情况向股东大会进行了报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蔡钟山、陈禄生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了《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2-034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20,227股。其中,因个人原因已离职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9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部分中2名激励对象合计11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共计212,443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中6名激励对象因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C,其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784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在公司指定信息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在公司股份总数不发生其他变动的前提下,完成此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份 总数将由1,243,973,396股减少至1,243,753,169股,注册资本将由1,243,973,396元减少至1,243,753,169元。

上述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可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依法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前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若债权人在上述期限内无异议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届时公司将按程序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债权人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申报,具体如下:

1、申报时间:2022年5月13日至6月26日

2、登记地点:福建省南平市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办公大楼

3、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廖俊杰先生

4、联系电话:0599-7951250

5、邮箱:snljj@sunnercn.com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2-069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吕向阳先生的函告,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吕向阳	否	3,000,000	1.25%	0.10%	2021年5月11日	2022年5月11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3,000,000	1.25%	0.10%	–	–	–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股")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吕向阳	239,228,620	8.22%	59,358,750	56,358,750	23.56%	1.94%	38,702,500	68.67%	140,718,965	76.95%
融捷投资控股(注1)	155,149,602(注2)	5.33%	26,661,625	26,661,625	17.18%	0.92%	0	0%	0	0%
合计	394,378,222	13.55%	86,020,375	83,020,375	–	2.85%	38,702,500	–	140,718,965	–

注1: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89.5%和10.5%的股权,吕向阳先生与融捷投资控股为一致行动人;

注2:融捷投资控股持股数量包含其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的股份;

注3:小数点差异系四舍五入结果。

三、其他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和融捷投资控股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股份质押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2-033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合力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5%以上持股股东文开福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存在被动减持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获悉股东文开福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	是否为限售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冻结申请人	原因
文开福	否	22,300,000	否	11.55%	0.72%	2022-5-10	36个月	江西省泰和县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二、股东股份累计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文开福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含轮候)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三、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原因

文开福先生因债务纠纷被债权人诉至人民法院,法院冻结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督促相关股东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1、文开福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其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文开福先生所持股份均为流通股,股份来源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所发行股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ST金正 公告编号:2022-059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金正;证券代码:002470)连续3个交易日(2022年5月10日、2022年5月11日、2022年5月12日)收盘价格跌幅累计偏离幅度为13.9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目前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核查,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目前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2-042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延期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关于对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233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于2022年5月13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并抄送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方对《关注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落实,积极准备回函相关工作。但因疫情影响,相关核查进度较慢,关注函涉及的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补充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2022年5月18日回复《关注函》并对外披露。

公司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7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全面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詹谏醒女士,副董事长王宇杰先生,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代行)詹任宁先生,董事、副总经理文峰先生,董事会秘书叶裕平先生,独立董事高新会先生,证券事务代表王翠珊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22日(星期日)15: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三日